

股票涨停是怎么规定的—股票涨停板制度-股识吧

一、涨停股股价是怎么计算的，为什么有些是9.97%，有些是10.06%？

涨停价一般是最接近百分之十的股价，股价越高涨停越接近百分之十，以为股票最小收盘价变动为一分，股价越低一分的变动占股价变动越大，由于收盘价四舍五入到分，所以股价分位的乘以百分之十就只能四舍五入了，所以就有高于或者低于百分之十

二、关于股票的涨跌停是如何规定的

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涨跌幅按下列公式计算：权证涨幅价格 = 权证前一日收盘价格 + (标的证券当日涨幅价格 - 标的证券前一日收盘价) × 125% × 行权比例；

权证跌幅价格 = 权证前一日收盘价格 - (标的证券前一日收盘价 - 标的证券当日跌幅价格) × 125% × 行权比例。

当计算结果小于等于零时，权证跌幅价格为零。

”公式应用中，有两点需要特别注意：一、“标的证券当日涨幅价格”、“标的证券当日跌幅价格”是指标的证券的当日涨跌幅限制的最高、最低价；

二、在计算价格时，每一步计算结果，需先四舍五入至最小价格单位。

深圳交易所权证涨跌幅价格按下列公式计算：权证涨幅价格 = 权证前一日收盘价格 + (标的证券当日涨幅价格 - 标的证券前一日收盘价) × 125% × 行权比例 权证跌幅价格 = 权证前一日收盘价格 - (标的证券前一日收盘价 - 标的证券当日跌幅价格) × 125% × 行权比例 上述公式中，标的证券当日涨幅价格、标的证券当日跌幅价格是指标的证券当日涨跌限制的最高、最低价。

深交所计算价格时，首先计算标的证券的涨跌幅价格(精确至0.001元)，其余计算步骤不进行四舍五入，最终计算出的权证涨跌幅价格进行四舍五入，精确至0.001元

；

当计算结果小于等于零时，权证跌幅价格为最小价格变动单位0.001元。

股票的涨跌停板限制是以昨天的收盘价为基准价计算。

A股股票的涨跌停板限制是10%。

ST类股票的涨跌停板限制是5%

三、我国对股票的涨跌停有怎样的规定？

对每只证券当天价格的涨跌幅度予以适当限制的一种交易制度，规定了交易价格在一个交易日中的最大波动幅度为前一交易日收盘价上下百分之几。

即规定当日交易最高价格和最低价格。

在中国A股市场，均设有涨幅和跌幅的限制，他们都是10%的限制，即所谓的涨停和跌停，10%的涨幅是针对上一交易日股价而言的，即今天这支股票股价涨到10%股价就不会再涨了，被限制了，但是它不影响买卖，但是一旦达到涨停且买盘封单量很大，是很难买到的。

因为这时股价较高，卖的人很少，大家都不愿意卖。

还有涨停和跌停适用中国所有A股，另外第一次上市交易股票当天没有涨停限制，第二天才有限制，股市中的权证也没有涨停和跌停限制。

扩展资料：主力庄家通常在拉升过程中采取强势上攻势态，拉升涨停板，以吸引广大投资者的关注和跟风，达到众人拾柴火焰高的目的。

不过一般地说，对于大多数投资者来讲，最好不捕捉这种类型的涨停板，其实也没有必要去捕捉这种类型的涨停板。

捕捉涨停是为了提高投资收益，去追求高额利润，而不是为追逐风险，寻找圈套。开盘后大幅度的冲高，常常会形成较大的获利空间，为短线投资者提供运作的机会。

这时往往会有短线客兑现出局，引起股价回落。

参考资料来源：百科-涨停

四、股票涨停板制度

涨跌停板制度源于国外早期证券市场，是证券市场中为了防止交易价格的暴涨暴跌，抑制过度投机现象，对每只证券当天价格的涨跌幅度予以适当限制的一种交易制度，即规定交易价格在一个交易日中的最大波动幅度为前一交易日收盘价上下百分之几，超过后停止交易。

我国证券市场现行的涨跌停板制度是1996年12月13日发布，1996年12月26日开始实施的。

制度规定，除上市首日之外，股票（含A、B股）、基金类证券在一个交易日内的交易价格相对上一交易日收市价格的涨跌幅度不得超过10%，ST股涨跌幅度不得超过5%，超过涨跌限价的委托为无效委托。

我国的涨跌停板制度与国外制度的主要区别在于股价达到涨跌停板后，不是完全停止交易，在涨跌停价位或之内价格的交易仍可继续进行，直到当日收市为止。

在国外发达股票市场，当股票市场发生巨大波动时，个别股票的涨跌停板限制才启动。

五、我国对股票的涨跌停有怎样的规定？

前一天价格加10%为涨停价（st的股票为5%），减10%（st股票5%）为跌停价。

参考文档

[下载：股票涨停是怎么规定的.pdf](#)

[《股票被炒过要多久才能再炒》](#)

[《行业暂停上市股票一般多久》](#)

[《买到手股票多久可以卖》](#)

[《股票回购多久才能涨回》](#)

[下载：股票涨停是怎么规定的.doc](#)

[更多关于《股票涨停是怎么规定的》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28240178.html>